

正 本

發文方式：郵寄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桃園市汽車貨櫃貨運商業同業公會 函

會址：320 桃園市中壢區中正路1282 號

聯絡人：總幹事 姚信宗

電話：03-2804160 傳真：03-2804161

網址：tyct.tw

信箱：a0937846102@yahoo.com.tw

受文者：本會各會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1 年 09 月 15 日

發文字號：(111)桃汽櫃貨德字第 157 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
附件：如附件

主旨：函轉交通局 111 年 8 月 24 日辦理「研商本市龍潭區高原路與高原路 370 巷禁行大貨車牌面更改噸數事宜」會勘紀錄，敬請 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桃園市政府交通局 111.09.01 桃交運字 1110045080 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本會各會員

理事長 范文德

正 本

發文方式：紙本郵寄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|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|
|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|
| 收<br>文<br>章 | 111年9月15日 |
|             | 總號 291    |

## 桃園市政府交通局 函

157

320

桃園市中壢區中正路1282號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8樓

承辦人：林淑梅

電話：03-3322101#6863

電子信箱：10034694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汽車貨櫃貨運商業同  
業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9月1日

發文字號：桃交運字第111004508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

主旨：檢送本局111年8月24日辦理「研商本市龍潭區高原路與高原路370巷禁行大貨車牌面更改噸數事宜」會勘紀錄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本局111年8月16日桃交運字第1110042836號函續辦。

正本：徐議員玉樹、桃園市政府警察局龍潭分局、桃園市龍潭區公所、桃園市龍潭區高原里辦公處（請龍潭區公所轉交）、桃園市砂石商業同業公會、桃園市汽車貨櫃貨運商業同業公會、桃園市建築材料商業同業公會、桃園市汽車貨運商業同業公會

副本：

局長劉慶豐 請假  
副局長張新福 代行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(組)長、主任決行

理事長 范文德

總幹事 姚信宏

幹事 簡家茵

# 研商本市龍潭區高原路與高原路 370 巷禁行大貨車牌面

## 更改噸數事宜

### 會勘紀錄

一、 會勘日期：111 年 8 月 24 日（星期三）上午 10 時

二、 會勘地點：龍潭區高原路與高原路 365 巷口

三、 主持人：甘股長書竹

紀錄：林淑梅

四、 與會單位意見：

市議員徐玉樹秘書意見：

1、現高原交流道道路複雜致交通動線稍亂，高原路原禁左右轉部分，不建議修改只禁右轉，建議保持原來禁行方式。

2、高原路 372 巷因部分路段過於狹小，建議將禁行噸數下修至 12 噸。

五、 會勘結論：

（一）桃 68-1 市道往高原路段維持現有禁行方式，由交通局檢視前方路口提醒標誌之完整性。

（二）經檢視高原路 372 巷部分路寬過於狹小，考量會車不易及用路安全，經會勘決議該段道路原禁行 17 噸以上大貨車進入調整為禁止 10 噸以上大貨車進入，相關禁制標誌由交通局派工施作。

六、 散會(上午 10 時 40 分)

七、 簽到表

| 單位           | 職稱 | 姓名  |
|--------------|----|-----|
| 市議員徐玉樹       | 秘書 | 鍾耀民 |
| 桃園市政府警察局龍潭分局 | 警員 | 張泮柏 |

|                 |    |      |
|-----------------|----|------|
| 桃園市龍潭區公所        |    |      |
| 桃園市龍潭區高原里辦公處    | 里長 | 鍾耀民代 |
| 桃園市汽車貨運商業同業公會   |    |      |
| 桃園市砂石商業同業公會     |    |      |
| 桃園市汽車貨櫃貨運商業同業公會 |    |      |
| 桃園市建築材料商業同業公會   |    |      |
| 桃園市政府交通局        |    | 林淑梅  |